**郑州智能科技职业学院开设**

**互联网新媒体账号审批表**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账号及****部门** | 账号名称 |  | 账号平台 |  |
| 申请部门 |  | 账号登陆邮箱 |  |
| 申请部门类型 | □党总支 □二级学院 □学校职能部门；□党支部 □团学组织 □学生会 □学生社团 □教职工社团 □研究基地或院所（会） □其他类型 |
| **简述该账号用途及主要发布内容：** |
| **账号****负责人** | 姓名 |  | 电话 |  |
| 职务/职称 |  | 个人微信号 |  |
| **公众号****运营人** | 姓名 |  | 身份类别 | □教职工 □学生□志愿者 |
| 身份证号 |  | 个人微信号（电话） |  |
| **承诺** | 公众号申请部门及负责人、运营人均已知悉《郑州智能科技职业学院官方互联网新媒体账号管理办法》之规定，承诺照此规定对该账号进行运营和管理。账号负责人（签字）： 所在部门党组织负责人（签字）： 账号运营人（签字）： 所在部门行政负责人（签字）：  |
| **审批****备案****意见** | 党群工作部意见经办人：（签字）年 月 日 | 校党委备案意见经办人：（签字）年 月 日 | 财务处意见（只在开设支付功能时需填此意见）经办人：（签字）年 月 日 |
| **填表****说明** | 1.申请部门若为二级学院内设机构，必须填写完整单位名称，不可省略二级学院名。2.二级学院必须填写党组织、行政意见，且党政负责人必须亲笔签字；管理服务部门可不填写党组织意见，行政负责人必须亲笔签字。3.请按上述内容到相应部门审批备案。其中，党群工作部为必须的审批、备案部门；需开通互联网新媒体账号支付功能的还需到财务处审批。4.本表一式两份，审批完成后党群工作部和申请部门各存一份原件；其他部门可酌情复印存档。 |